

101年前 玉林亮起了第一盏电灯

大米洋纱可折算为电费，每日供电6小时

■记者 刘赛 通讯员 叶启瑞

夜幕降临，华灯初上，玉林城乡灯火璀璨，照亮了夜空。可是你知道吗，在101年前，玉林才有了第一盏电灯。电灯出现之前，人们使用火水灯、油灯、马灯、蜡烛、松明、火把来照明，一到夜里就早早吹灯上床。由于没电，生产生活很受限制。

1921年，玉林亮起了第一盏电灯

1919年，平乐县电报局局长兼电灯局董事长伍绍周来到玉林办事，发现有着岭南都会美称的玉林，竟然是一个没电的城市，他认为是一个很好的商机，就和玉林的十几个人商议在玉林筹办集资发电事宜，并邀请当时玉林官府要人、商人参股，官府出借了厂房和土地，并签订合同规定，20年后，电厂土地、房屋、设备等财产收归公营。当时共有股东97户参股2600股，每股26元，共筹集资金约67600元(旧币东毫)，成立了玉林第一家电力企业——振华电力有限公司，地址就在玉林城区会场街99号(现和平路15号)。

振华电力有限公司开始筹建发电厂，招聘工人，从广东购买了150匹马力的两汽缸卧式煤汽轮机1台，配备美国奇异厂生产的100千瓦发电机组1台。经过一年多时间的筹建

安装、拉线装灯，经过调试后，于1921年1月正式发电并投入运行供电。玉林这个岭南都会点亮了第一盏电灯。

电厂发电仅为玉林城区官府和部分商户、街道提供照明，但在当时引起了巨大的轰动，很多地方的人们夜里来到现在玉州路等街道看新鲜事，议论纷纷，“真奇啊，电灯不用煤油，一拉绳子，一屋都亮了。”“电灯是怎么亮的，风吹不灭，雨淋不熄，是不是传说中的夜明珠？”见过电灯明晃晃照明的神奇后，人们回到村里津津乐道，又吸引了一拨人成群结队到玉林城看新鲜，带动了玉林夜晚商业的繁荣。

每日供电6小时，大米洋纱可折算为电费

由于当时玉林缺乏煤炭，只能用木炭烧锅炉发电，通过锅炉高压蒸汽推动汽轮机带动发电机发电。因为振华电力有限公司销售的电只是用来照明，人们也把该公司称为“电灯局”。据记载，1936年玉林售电的价格为：表计每度电为0.36元(毫洋)，每盏16瓦包灯月收1.70元。1946年到新中国成立初期，还可以用大米、洋纱、木炭等实物折算电费，如每度电收大米2.5—3.5公斤。电厂仅仅是上半夜开机发电，下半夜熄火停机，每天供电时间仅6小时，停电后玉林街道和店铺又恢复了一片漆黑。

1946年，振华电力有限公司租赁给陈晓洲经营，租赁期为6年。陈晓洲接手后把公司改为普益电厂，并设董监事会。这时候电厂有职工17人，供电照明用户577户，只有110伏及220伏低压线路，配电变压器19台。1949年，玉林发电量为8.5万度，年设备利用时数为850小时。

1951年更名为“广西玉林电厂”

玉林解放前夕，陈晓洲去了香港，普益电厂少数股东当了土匪。1950年12月12日，玉林专员公署没收被处决的匪首的股份，这时候公股占总股本的70%，由黄纪明代表公权参加普益电厂的管理。1951年1月15日，电厂召开股东大会，确认普益电厂为公私合营企业，并在清查中剔除了伪造的新股东，以及在经营期间部分贪污的人员，这些人员经审判后被判5年到10年有期徒刑。宁家光等16名合法股东，在召开第二次股东大会时，联名要求将他们的股东权交归国有，理由是按照原先的合约，电厂借的房、土地在电厂投产20年后已经逾期，而且电厂的机器已经陈旧急需维修，他们无力增资，把股权交给国家才能让电厂继续得以发电，让更多的玉林人用上电灯。

而运行了30年的火力电厂这个时候容量依旧是100千瓦，按照现在的1千瓦电饭锅计算，只是100个电饭锅的电量，30年里没有得到再发展。玉林人民热切期盼着新生的电厂能够生产出更多的电力，改变生活。

1951年7月24日，玉林地区专员公署通知玉林县人民政府和普益电厂，同意接收普益电厂股东的呈请，将普益电厂收归国有，更名为“广西玉林电厂”。因为当时正值玉林专区和梧州专区合并成立容县专区，专员公署搬到容县，因此将玉林电厂交给玉林县就近管理和指导。玉林电厂成为县属一级地方国营工业企业，隶属玉林县工交部。



玉林点亮第一
盏电灯的历史如今
历历在目

玉林电厂1960年和大容山水电站合并

1954年，黎湛铁路的兴建，需要大量电力，而玉林电厂的电力远远不能满足铁路的用电需求。为此，铁路部门向中央有关部门申请解决用电问题，中央直接拨款40万元，并配给1×240千瓦蒸汽发电机组，由玉林电厂筹建新的火力发电厂，厂址选在南流江边一公里的烧炮坡。1956年，火电厂建成发电，玉林的供电电压有了6.3千伏，并发展了一批动力用电，结束了玉林电力仅供照明的历史。

玉林电厂1951年至1959年总发电量为554.3万度，是它的前身普益电厂的好几倍。

1960年1月，大容山水电站发电后，源源不断的电力供往玉林城区，3月，玉林电厂和大容山水电站合并后，仅在枯水期间发电，成为备用电厂，不久后，玉林电厂熄火停机，退出了历史舞台，原玉林会场街99号厂址先后作为玉林地区电业公司的办公场所、玉林供电所、玉林用电管理所、城区营业大厅。从点亮第一盏电灯后的玉林大地，跨越百年后更是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，充足的电力让人们生产建设如虎添翼，夜晚的城市、农村处处灯火辉煌。